戛洒镇人民政府2024年涉企行政检查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行政执法机关 | 检查对象 | 检查内容 | 检查依据 | 检查时间 | 检查方式 | 检查比例或检查户数  | 备注 |
| 1 | 戛洒镇人民政府 | 戛洒镇辖区内民用爆炸企业 | 安全生产检查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条 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以及开发区、工业园区、港区、风景区等应当明确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有关工作机构及其职责，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力量建设，按照职责对本行政区域或者管理区域内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协助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或者按照授权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 2024.1 | 现场检查  | 2户 |  |
| 2 | 戛洒镇人民政府 | 戛洒镇辖区内服务业企业 | 消防安全检查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三十一条 在农业收获季节、森林和草原防火期间、重大节假日期间以及火灾多发季节，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消防宣传教育，采取防火措施，进行消防安全检查。 | 2024.2 | 现场检查  | 6户 |  |
| 3 | 戛洒镇人民政府 | 戛洒镇辖区内尾矿库 | 安全生产检查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条 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以及开发区、工业园区、港区、风景区等应当明确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有关工作机构及其职责，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力量建设，按照职责对本行政区域或者管理区域内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协助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或者按照授权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 2024.2 | 现场检查  | 1户 |  |
| 4 | 戛洒镇人民政府 | 戛洒镇辖区内燃气企业 | 安全生产检查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条 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以及开发区、工业园区、港区、风景区等应当明确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有关工作机构及其职责，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力量建设，按照职责对本行政区域或者管理区域内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协助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或者按照授权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 2024.3 | 现场检查  | 1户 |  |
| 5 | 戛洒镇人民政府 | 戛洒镇辖区内服务业企业 | 消防安全检查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三十一条 在农业收获季节、森林和草原防火期间、重大节假日期间以及火灾多发季节，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消防宣传教育，采取防火措施，进行消防安全检查。 | 2024.4 | 现场检查  | 5户 |  |
| 6 | 戛洒镇人民政府 | 戛洒镇辖区内工贸企业 | 安全生产检查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条 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以及开发区、工业园区、港区、风景区等应当明确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有关工作机构及其职责，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力量建设，按照职责对本行政区域或者管理区域内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协助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或者按照授权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 2024.4 | 现场检查  | 5户 |  |
| 7 | 戛洒镇人民政府 | 戛洒镇辖区内非煤矿山 | 安全生产检查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条 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以及开发区、工业园区、港区、风景区等应当明确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有关工作机构及其职责，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力量建设，按照职责对本行政区域或者管理区域内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协助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或者按照授权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 2024.4 | 现场检查 | 8户 |  |
| 8 | 戛洒镇人民政府 | 戛洒镇辖区内服务业企业 | 消防安全检查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三十一条 在农业收获季节、森林和草原防火期间、重大节假日期间以及火灾多发季节，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消防宣传教育，采取防火措施，进行消防安全检查。 | 2024.6 | 现场检查  | 6户 |  |
| 9 | 戛洒镇人民政府 | 戛洒镇辖区内服务业企业 | 消防安全检查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三十一条 在农业收获季节、森林和草原防火期间、重大节假日期间以及火灾多发季节，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消防宣传教育，采取防火措施，进行消防安全检查。 | 2024.8 | 现场检查  | 4户 |  |
| 10 | 戛洒镇人民政府 | 戛洒镇辖区内危化企业 | 安全生产检查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条 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以及开发区、工业园区、港区、风景区等应当明确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有关工作机构及其职责，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力量建设，按照职责对本行政区域或者管理区域内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协助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或者按照授权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 2024.10 | 现场检查  | 6户 |  |